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2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	備註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葫蘆墩文化中 心藝文活動推 廣	電視媒體	112. 01. 01- 112. 12. 31	葫蘆墩文化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陽光文創有限 公司	宣傳及推廣葫蘆墩 文化中心相關藝文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豐盟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120,000 元,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電視媒體	112. 01. 01- 112. 12. 31	大墩文化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鑫傳國際多媒 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,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大屯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99,500 元,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廣播媒體	112. 02. 01- 112. 12. 31	大墩文化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大千廣播電台 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,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大千電台	契約金額95,000 元,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當代藝術家邀請展	平面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大墩文化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 6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,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網路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5, 000	今日傳媒股份 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 化政策及藝文相關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今日新聞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網路媒體/平面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0, 000	太平洋日報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 化政策及藝文相關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太平洋日報及太平洋新聞網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廣播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5, 000	城市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 化政策及藝文相關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城市廣播網	

1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2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	備註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	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網路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0, 000	大成行銷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 化政策及藝文相關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大成報	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	推廣本局文化 政策及藝文活 動	平面媒體	112. 08. 01- 112. 08. 31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5, 000	中報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本局文 化政策及藝文相關 活動,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中報雜誌	
臺中市文化 資產處	無										
臺中市立圖書館	2023臺中市閱 讀起步走系列 活動-親子勇闚 故事國	網路媒體	112. 07. 07- 112. 09. 30	推廣輔導課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光明頂創育股份 有限公司	透彩ouTube 方YouTube 方YouTube 言書學書記 意為成書讀不是 意為 表為 一母 於 一母 於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長 終 動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 新		金額220,000元, 俟全案執行驗收 後付款(預計12 月初)

填表說明:

- 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,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- 2. 宣導期程部分,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,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,如000.00.00.00.00.00.00(**溫蓋期程**);000.00.00.00.00.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次(刊登次數)。
- 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- 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- 5. 財團法人,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- 6. 預算科目部分,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- 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,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- 8. 預期效益請勿填寫宣導日期、宣導次數及預期吸引人數等。
- 9.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,並按季於每季次月15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